

科学技术部中国农村技术开发中心

关于开展科技特派员网络认定和注册工作的通知

河南省、贵州省、甘肃省、福建省、内蒙古自治区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厅相关处室：

为深入推行科技特派员制度，进一步推动科技特派员社会化管理，更好地整合全国科技特派员资源，提升科技特派员队伍的凝聚力，农村中心与联合国开发计划署（UNDP）一直以来推广科技特派员的机制理念，支持科技特派员“走出去”，支持一带一路建设，为此中心开发了“科技特派员网络认定和注册系统”，便于分类指导和管理，为科技特派员走出去搭建平台。现请你们开展该系统填报工作。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1、填报网址。

国家科技特派员网（<http://www.intlttf.org/>）认定注册大厅。

2、科技特派员审核认定主体。

为保证科技特派员队伍的整体质量，确定省、市、县科技主管部门为管理员，审核科技特派员申请注册信息并给予认定。管理员账号为各地名称的汉语拼音，例如内蒙古自治区为“neimengguzizhiqu”，赤峰为“chifeng”，林西县为“linxixian”，个别地区名称可能会出现汉字不同，而拼音相同，则自行在名称全拼后加数据1或2。密码默认为“1”。

3、科技特派员申请注册和审核认定流程。

科技特派员完成注册需要三步，一是申请注册。科技特派员在线填写提交申请注册信息（系统首页下载使用手册）；二是审核认定。具有审核和认定资格的单位在线审核申请信息，并给予网络认定；三是编号公示。网络平台对通过认定、注册成功的科技特派员自动赋予编号，并在网页上公示其信息。

网上填报技术咨询电话：010-51503534/010-51503122

填报时间截止到 2016 年 4 月 30 日

联系人：魏宗梅，戴泉玉，白启云

联系电话：010-68527338

中国农村技术开发 UNDP 项目管理办公室

2016 年 3 月 29 日

